

证券代码：872009

证券简称：海旅饮品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优先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》、《国务院关于开展优先股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优先股业务指引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年度优先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，并编制了《2021 年年度优先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19 年 1 月 23 日，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条件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等议案。

2019 年 3 月 8 日，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（修订版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2019 年 3 月 18 日，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条件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（修订版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等议案。

2019 年 5 月 8 日，公司向 1 名合格投资者发行优先股 115,000 股，每股票面金额 100 元，募集资金总额 11,500,000 元。

2019 年 5 月 21 日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发行认购对象缴款情况出具了致同验字【2019】第 460ZC0069 号《验资报告》，截至 2019 年 5

月 10 日，优先股认购方海南联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将人民币 11,500,000 元缴存于公司在招商银行海口分行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 898900134010501 的优先股募集资金专户内。

2019 年 7 月 2 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【2019】2636 号），对公司优先股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。

优先股股份总额为 115,000 股，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5,000 股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。证券简称为航饮优 1，证券代码为 820031。优先股新增股份于 2019 年 7 月 29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公司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订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并经 2019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9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平台披露。

2019 年 5 月 29 日，公司与主办券商开源证券及招商银行海口分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共同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管。

公司为优先股发行资金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（账号名称：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限公司，开户行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营业部，账号：898900134010501），该专项账户仅用于优先股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，不作其它用途。

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：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余额(元)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营业部	898900134010501	9,544,723.76

三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共募集资金 11,500,000 元，2019 年已使用募集资金 1,000,000.00 元，2020 年已使用 1,361,204.00 元，2021 年已使用 444 元，

募集资金余额 9,544,723.76 元（含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值、结构性存款利息收益合计为 406,371.76 元）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项目	2021 年 1-12 月	截至 2021. 12. 31 累计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11,500,000.00	11,500,000.00
二、上年末募集资金余额	9,312,654.39	
三、募集资金使用金额	444.00	2,361,648.00
其中：购买原材料		2,000,000.00
租金及其手续费		361,204.00
银行询证函费用	444.00	444.00
四、利息收入净额及结构性存款收益	232,513.37	406,371.76
五、结余余额	9,544,723.76	9,544,723.76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 万（人民币）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满足保本要求的结构性存款，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进行了披露，公告编号：2019-036、2019-034；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。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，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进行了披露，公告编号：2020-060、2020-063；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。

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变更优先股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，2021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优先股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，同意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进行变更，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进行了披露，公告编号：2021-054。

五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

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》、《国务院关于开展优先股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优先股业务指引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6日